

负面效应

周润根

阿Q被国人嘲笑了大半个世纪,有时细想起来,觉得他未免有点冤枉。阿Q发明的“精神胜利法”,是他当时在未庄的地位造成的产物。比如,谁都敢欺侮他,所以他挨了打后第一感觉不是痛(未必不痛),而是“儿子打老子”。当他去捏小尼姑的脸时,却又有了几分霸道:“和尚动得我动不得?”这样一种自产自销的“个体”性质的自慰,由鲁迅先生的大笔加以典型化,难免授人以笑柄。其实后来人早就占用了阿Q“精神胜利法”的专利,只不过搬出“一分为二”、“坏事变好事”一类哲学思想来作为理论根据,便成了“负面效应”,阿Q是打不起官司告不起状了,何况,小尼姑诅咒的“断子绝孙的阿Q”并不灵验。

而今,交学费,“近亲繁殖”,内举不避亲,翻手为云覆手雨等等,是耶非耶,好事坏事,经三寸不烂之舌一搅和,且居高声自远,凡人莫知,神仙难辨。纵有阿Q精神之嫌,但它产生作用于群体或“国营”,便增添了胸怀博大与处变不惊的内涵,倒有了几分大丈夫的风度与气质。

老百姓似乎也自觉与不自觉地接受了负面效应。谁都知道,黑人的

牙齿特别白,俗话说,“浪子回头金不换”。“文革”那年头,上映受批判的电影,观众会成倍增多。早几年有个电影演员犯流氓罪入狱,他唱的“囚歌”也因此风靡全国;一位默默无闻的女作者,因她的小说诽谤他人被判刑一年,竟成了一时的新闻人物,名声大噪,恐怕连她自己也万万没有想到。

有一幅漫画:《包公落选》。但见领奖台上第一名拒贿1000次者,第二名拒贿500次,包公却因“谁敢对我行贿!”而落选。漫画家在其中影射的负面效应,便超越了凡夫俗子们许多。还有人投稿到《法制日报》,说他在某乡政府看见由区政府颁发的奖状:“上缴超生罚款第三名”。那自然是还有第一名第二名的。一项基本国策也被“负面效应”玩到了负面!

多层次全方位的人士“玩”转了“负面效应”,可见决不同于阿Q一般的愚昧。比如说,客观上能起到安抚人心、鼓舞士气的作用,也有为责任者解除过失,转忧为喜之功效,主观上也许还可得到多少的实惠——这自然是便说出口的。

当年,“叭”的一声阿Q便没了,连同他那句“妈妈的”,于世于人并无多大伤害。只是,今天比起阿Q年代毕竟进步了许多,而由阿Q精神演绎出的“负面效应”的负面效应,之于国家民族又将如何,便不好再算在阿Q的账头上了,留给现代中国人去思考吧!

中国有句老话:物以稀为贵。此言对否,我看得两说着。

先以大熊猫为例,该尤物之所以能以“国宝”居之,尽享“荣华”,备受恩宠,的确占了个“稀”字的光。如果它像野兔子那样家族兴旺,恐怕就无此“殊荣”,说不定那付厚掌也成了人类宴席上的佳肴了。由此看来,物还是以稀为贵的。但如果换个例子,就拿蚊子臭虫来说吧,这类东西既便少到寥寥,也很难与“贵”字联姻。艾滋病,当初仅发现几例,却无一国将其作为“国宝”炫耀于世。所以,说物以稀为贵又似乎不太尽然。

中国乃泱泱大国,知识分子所占的比例却很小,按说应该“贵”了。但长期以来,一个“臭”令人掩鼻。如果不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还要臭到何时,谁也难说。

如今风向变了,“臭老九”一跃成了“香老大”,随之而至的是那旷日持久,方兴未艾的“文凭热”,提干看学历,任聘讲文凭,无此本钱者,纵是骅骝之才,你也只能是“卧槽”的份儿。可见,知识分子的地位确实今非昔比了。这对于中华民族来说,实乃一大幸事。

既是幸事,必有“好事”,提干、提薪、住房……样样实在、件件诱人,谁也不是傻子,分不出香

臭,于是,短短几年间,知识分子的队伍迅速扩大,各种“师”、“员”如雨后春笋,争相涌现。睹此盛况,凡有爱国之心者,焉能不欢欣鼓舞。然而,也偏偏有人讥以微词,不是××师不值钱了,就是××员满把抓了,好像中国的知识界已濒临人满为患的边缘,大有向第三世界输出智力的必要了。

一个只有小学或中学学历水平的人,只须经过几天、几月的“聘前”培训,即可达到中专、大专学历水平,如此神速,你信不信?若不是报纸披露,我是说死也不相信的。然而,此类堪称吉尼斯大全的奇事,就发生在湖南省安化县。该县在一次纠正行业不正之风的过程中,竟查出“假学历”、“假职称”者156名,弄假者之手段花样,令人瞠目。真可谓不惧名实之不副,不耻才能之无奇,瞒心昧己,欺世盗名,早忘了当年以大老粗自居的那份荣耀,只图个而今“香老大”的实惠。呜呼!知识圣殿,有衮衮诸公充斥其间,难怪让人白眼对之了。照此下去,中国的知识分子队伍纵然浩荡成世界第一,又于国于民何益呢?看来,“不值钱论”者并非没有一点道理的。

物以何物为贵,罗嗦了半天,诸君想必自有主见,笔者无须饶舌了。

俄罗斯北部某镇居民一瞬间把3吨香肠抢购一空。此后当地卫生检查人员才宣布,这些香肠不适合人吃,因为香肠里发现了老鼠毛。这是路透社3月26日从莫斯科发出的消息。听起来仿佛是一个笑话,却又是一个确凿的事实。不知是检查人员的官僚习气使然还是检查人员和商店经理串通在一起作弊,总而言之,商店没有少赚钱,吃亏的是消费者。

这种现象并非遥远的俄罗斯独家专有。在我神州大地上也屡有所闻,且另有花样。比如,某些地方官员为应付卫生检查全力以赴,甚至不惜摊血本在公厕门前摆上鲜花、在厕内地面上洒香水……当获得检查团的“高度评价”之后不久,即使是粪便外溢、臭气熏天,也鲜有“公仆”过问。

上例暂按下不表。这里笔者想谈谈某种检验产品质量的方式。因为消费者经常买到号称获过“金牌”、“银牌”而回

每天上班路过的几个饭店,门前都挂着幌。初时,以为这幌只是饭店营业的标志,久之才发现,各店所挂的幌有一个、两个、四个不等。我想,这其中一定有什么说道,只可惜本人不善饮酒,美食家的称号与我无缘,这个问号只能搁在心上。

春节时,朋友相聚。借此机会,我将心中的这一疑问列入了侃大山的话题。别谈,在座的一位朋友还真明白。他告诉我,挂一个幌的是小吃,挂两个幌的大多是地方风味,挂四个幌的则经营南北大菜、包办酒席……哦,原来如此。幌不光是饭店营业的标志,也是饭店规格和档次的标识,挂幌越多,饭店的档次就越高。

然而,正当我为终于能够识幌而高兴的时候,朋友又发话了:说是这么说,可千万别全信,挂幌归挂幌,实际上可并不全是那么回事。这一句不要紧,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呛呛开了:甲说在一个挂俩幌的饭店里要了一盘川味菜,其实不过是北方味;乙说在一个四幌饭店里买的炒豆芽还不如自家做得好吃……一番乱侃之后,我又有所悟:原来,这幌上也有“谎”啊!

如今的电视广告,其手段之新,胆量之大,令观众瞠目结舌。但设计者往往不在构思的新颖、语言的巧妙上用功,却“反弹琵琶”,一味在广告模特(多妙龄女郎)的娇容媚态上标新立异,大胆突破。故广告留给观众的,除屏幕上的胸罩、大腿、扭扭的腰肢以外,作的什么广告常常愣想不起。

前段时期,随电视机一同复习《西游记》,恍悟唐僧一路不为美女所动之原因,感情是古代,美女们的思想不够解放!诸般美女公主,若有今日广告模特胆量十分之一,唐僧思凡不敢保险,八戒早溜溜之乎也必是定数。

吾辈乃凡夫俗子,不曾有玄奘般高深的修炼。电视广告虽然天天给眼睛过年,无奈凡心难灭。初期常有脸红心跳、浑身起鸡皮疙瘩之副作用,时间一长,见怪不怪,渐入水波不兴,波澜不惊之态。谁知高中自有高中手,长江后浪推前浪。



杂文征文

陕西省杂文学会

宝鸡市人民印刷厂

陕西工人报社

杂文专版

不要“马后炮”

牛茂林

家一用还不如纸牌的商品,当初那种“光荣称号”是如何获得的?恐怕只有厂家的脑子里清楚。日前听一位药厂主管质量的副厂长对我发牢骚,说药检所规定对送检药品每一种要收100元检验费,他们厂因此一下子要支出1万多元。而检查的程序是由药厂选好样品送去。他问我:这样的检查究竟有何作用?因为有的药厂可以在送检前做手脚,花功夫赶制出一批“优质产品”。至于患者服用的“大路货”是什么成色,恐怕只有天知道。他认为:真正的检测应该到药店去,查出不合格的要重罚,让厂家胆战心惊、不敢再胡来;而检测出的优质药品则应重奖,且免除其检测费。这样,才能使优胜劣汰,大有利于国民。

他的一席话,我觉得十分在理。的确,产品检验要赶前不赶后,不要让厂家自落而应到商店的库房和柜台上抽查。就象眼下“中国质量万里行”所施行的那样。这样做可能麻烦些、辛苦些,但其结果恐怕更为真实。

聚会散了,可我的思绪还萦绕在“幌”上不能解脱。我想,朋友们一定会笑我无知。“幌子”本来就是有两种含义的,它既可以作为饭店的标志,又可以理解为假借的某种名义、一种招牌。一旦作为后一种意义出现时,“幌”变“谎”的事情便是很自然的,这有什么好奇怪,有什么不好理解的呢?

自责之余,又勾起了往日的一些所见所闻。一年前在西安到延安的路上,见到不少

识“幌”

郭庆晨

饭店,这些饭店不但都不挂幌,而且连个店名都没有,只是用白灰或白油漆在墙上写两个字——食堂。不过,有幸走进一家,饭菜却是那么便宜、实惠、可口、可心,且有浓郁的西北风味。北京的全聚德烤鸭店、天津的“狗不理”包子铺,也都不挂幌(不知现在挂了没有),虽说饭菜的价格比陕北“食堂”的价格要高得多,却也货真价实,真正是“一分钱一分货”。无论是不挂幌的西北

昨晚一电视广告,实乃一新剂型的“缓释胶囊”,药效持续良久,令在下脑海画面至今不熄:常规的搔首、弄姿、频频秋波之后,一大特写的红唇由近渐远,随之竟出人意料地推出一串相同的洋文:“Kiss me”“哇——”惊诧之余,不由击掌三叹:“高,高,实在是高!”

魂定一想,国人通用汉语,广告为何不直接用“吻我”,偏用洋文的“Kiss me”?是犹抱琵琶半遮面,抑或是追求雾里看花的朦胧美?大概广告设计者怕心脏不好的观众当场晕倒,故而慈悲为怀,大发恻隐之心所致。

谁说世上好人太少?而今天的广告设计,可谓高手云集,竞争激烈。也不知我们的电视台,将又有什么力作隆重推出。但不管怎么着,往后逢着电视广告,吾等手中得握住“速效救心丸”方为上策,切记!切记!

抹黑说

张丛笑

春节期间,笔者到某地农村看望一位朋友,闲谈中,村民对我谈起一件事儿,大意是他们那儿开展了农村社教,社教中有的村子确是解决了一些问题。但有的村,却是“扎扎实实走了过场”,附近村有位劳模看不惯社教中的形式主义做法,便向省上有关领导作了反映。哪料,这反映却惹恼了当地党政部门的领导,他们批评劳模是给农村社教抹黑,弄得这位劳模处境窘迫……

黑者,墨也,同别的颜色各异,抹黑,那就是说,原物质的颜色是其它色,诸如体现成绩或成就的红色吧,而却被别有用心的人“刷”地一笔,抹上了黑黑的一道,损坏了原色及整体形象,那就实实在在地该责该处。但是,当我们工作中确实存在缺点或失误,有华而不实现象,这时,有人当了纯真的孩子,不做《皇帝的新衣》中的芸芸聪明者,一语道破真谛,反映了事物的本来面目,那怎么能叫抹黑呢?

乡镇的“食堂”,还是同样不挂幌的大都市老字号饭店,尽管它们不以挂幌来昭示豪华或虚张声势,却实在是比某些挂着两个幌、四个幌的饭店名副其实,令人放心。

这样讲,并不是说挂幌就不好,都要一概加以否定,只是觉得那幌要挂得有名亦有其实。当挂一个的别挂俩,当挂俩的别挂四个;既然挂上了幌,就该有与其相符的饭菜。至于某些纯粹将幌当作一种欺世盗名的招牌,以幌骗客的店主,不妨按照中国人循名责实的传统,把幌的数量减一减,或是干脆把幌摘掉,省得人们把你那“幌”当“谎”来看。

以上所讲,只限于饭店,至于某些虽非饭店,却有着与某些饭店相类似的名不副实的“挂幌现象”,同样不能容忍它的存在。譬如说,印有“名牌商标”的假货;借名人题词、题名的等而下之的书刊;假借某种美名而举办的什么“节”;等等。不然的话,“幌”愈多、愈滥,实际内容愈少,“谎”也就愈多,人们对它们的信任程度也就愈低。这是不言自明的。为了让社会多一些真诚,摘掉那些售谎的“幌”,当不无必要。